

证券代码：002032

证券简称：苏泊尔

公告编号：2019-056

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、变更、否决提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时间：2019年9月23日下午14:00

网络投票时间：2019年9月22日-2019年9月23日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9月23日上午9:30—11:30，下午1:00-3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9月22日下午3:00至2019年9月23日下午3:00的任意时间。

2、召开地点：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晖路1772号苏泊尔大厦19层会议室

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4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主持人：独立董事王宝庆先生

6、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2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742,966,149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0.4821%。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，国浩律师（杭州）

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其中：

1、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10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675,532,714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2.2697%。

2、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共计 22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67,433,435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.2124%。

3、中小投资者（持有公司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，以及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，以下同）共计 28 名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75,617,783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.2091%。

三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，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《2019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42,966,14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75,617,78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%。

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2、审议《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》

2.1 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42,670,54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602%；反对 295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9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75,322,18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.6091%；反对 295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3909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%。

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。

2.2 回购股份的方式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42,670,54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602%；反对 295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9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75,322,18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.6091%；反对 295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3909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%。

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。

2.3 回购股份的价格、定价原则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42,670,54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602%；反对 295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9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75,322,18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.6091%；反对 295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3909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%。

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。

2.4 回购股份的种类、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42,670,54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602%；反对 295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9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75,322,18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.6091%；反对 295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3909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%。

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。

2.5 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42,670,54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602%；反对

295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9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75,322,18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.6091%；反对 295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3909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%。

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。

2.6 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42,670,54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602%；反对 295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9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75,322,18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.6091%；反对 295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3909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%。

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。

2.7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42,670,54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602%；反对 295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9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75,322,18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.6091%；反对 295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3909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%。

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。

2.8 决议的有效期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42,670,54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602%；反对 295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9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75,322,18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.6091%；反对 295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3909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%。

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。

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四、见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国浩律师（杭州）事务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为合法、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